

一、中介服务机构名称

江西领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服务范围

许可项目：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元器件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资质条件

具备污水处理工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

四、收费标准及依据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收费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制定和调整污水处理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19号。

序号	服务项目		收费基数	收费标准（元）
1	设市城市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	每吨	1.4
	县城、重点建制镇	生活污水	每吨	1.2
2	设市城市污水处理	医疗废水	每吨	2.5
	县城、重点建制镇	医疗废水	每吨	2.3
3	设市城市污水处理	特殊医疗废水	每吨	3.0
	县城、重点建制镇	特殊医疗废水	每吨	2.8

五、标准服务流程

- 1、与招标人洽谈，明确污废水性质、污废水年排放量、污废水处理工艺、污废水处理设备数量及污废水处理药剂；
- 2、签订技术服务协议，明确服务范围与职责；

3、前期污废水现状摸排、查阅近期现有检测报告，确定污染物浓度范围值与加药比例；

4、污废水操作技术工人入驻企业，日常运营管理（包括污水处理台账记录、设备设施维修维护、故障处理、监测对接等）。

六、服务时限

按招标人需求协议最低签订1年。

七、办理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县城华夏名都校区1幢304室。

